

徐訏

徐訏奇情小说集

上



徐訏

徐訏奇情小说集

下



徐訏奇情小说集



徐訏

奇情小说集 (上)

北京无线电工业学校
图书馆藏书



200704078

子通选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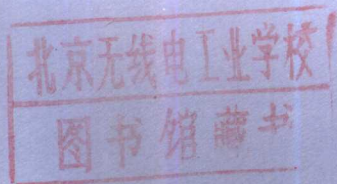
2007.7/2007
花城出版社

徐訏

奇情小说集

下

于通选编



花城出版社

徐訏奇情小说集

(上下集)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省肇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885×1168毫米 32开本 24.25印张 1插页 600,000字

1997年5月第1版 1997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6,000册

ISBN 7-5360-2496-7

I·2151 (上下册) 定价: 32.6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目 录

前言	金宏达 1
盲恋.....	1
巫兰的噩梦.....	118
赌窟里的花魂.....	174
百灵树.....	196
鸟语.....	216
花神.....	252
舞女.....	278
丈夫.....	309
无题.....	353
鬼恋.....	390
阿剌伯海的女神.....	441
荒谬的英法海峡.....	465
禁果.....	548
吉卜赛的诱惑.....	561
蒙摆拿斯的画室.....	616
幻觉.....	628
痴心井.....	653
园内.....	720
离魂.....	744

盲 恋

小 引

长江船往上海到南京往往很空，我一个人占了一个船舱，但一到南京，人就多了，哄乱好一阵，有一个客人到我的船舱来，是一个六十岁左右的商人，他同我应酬几句，安置好行李就出去了。又来了一个客人，他一进门就使我吃一惊。

他穿一件肮脏的雨衣，领子竖着；削着肩，驼着背，脖子似乎很短，雨衣的领子就掩去了半个脸庞，一顶敝旧的帽子压在眉骨上；虽然是初冬的天气，但还戴着一副深色的很大的太阳眼镜；他只露出一个鼻子与一个嘴巴，鼻子是红肿的酒糟鼻子，嘴凸出着像是猿猴，两瓣厚肿的嘴唇似乎无法闭拢，露出黄长的獠牙；参差不齐的胡须像是蛀烂了的板刷，稀疏零乱，又可恶，又可憎。

一进来，安置好行李，他方才脱雨衣，里面是一套敝旧的泛黄的灰色西装，我看到他有一个古怪的身材同一副丑陋的面貌，接着他脱去帽子；他的头发是灰棕色的，发脚几乎与眉毛分不开来，面颊一面高一面低，高的一面像是浮肿的猪肝，低的一面像是缺少了一根骨头，歪曲鼻梁上架着阔边的眼镜。他挂好雨衣，接着就从小提包里拿出四五本书，好像三本是古装的，两本是时装的。他把书放在几角，就躺在自己的床铺上，脱下眼镜，露出红沿无睫毛的肉眼，瞥我一眼，就拿起一本古装书看起来。他没有同我招呼，也没有

注意他自己以外的一切。

这真是一个可怕的怪人！

其实说怪人还是好人，凭他的长相，简直可说不是人，是一个怪物。

自然，看他那种骄傲的样子，我也不想同他谈话，船还没有开，外面声音很烦杂，我就走了出来。我在外面遛了好久，船开了方才回到舱里；这时候那个商人也在舱里。他对我说：

“船开了，没有事，去打打牌吧。”

他说着就出去了，我看那位怪客仍旧躺在床上看书，显然他也没有同那个商人搭话。

那位商人占上铺，我与这个怪物恰巧是面对面的下铺，房间很小，两个床只隔着一支三四尺阔的小几。我心想真倒霉，出门会碰到这样丑陋的一个怪物。当时我就把枕头移到脚后，斜靠在枕上看我带来的报纸。但因为厌憎这个怪物，我还是不自禁地偶然去偷看他一眼。而一个丑陋可憎的怪物，扰乱你的心思，正同可怕的声音一样，他使我无法再看报，不得不去注意他了。

他的人不矮，但是腿部短细；他很瘦，但是肚子很大，躺在那里像是放平着的一支死海狗。他一直在看书，我发现他的手是纤小的，同他的头部放在一起活像是牛首人手的配合。他的脸被手中的书掩去了，我想看看他读的是什么书，但是书已敝旧，封面上并无签条，我无从知道。

于是我视线转到他放在桌上的几本书，啊，出我意外的其中一本竟是《灯笼集》，这是我十年前出版的一本诗集的名字，当时我还疑心或许会是另外别人写的同名的书，我仔细地望了一下，我见到敝旧的书脊上有“徐讷著”的字样。这使我有点惊异，我开始想同他有点交谈。

我打开烟盒，但故意不用自己的打火机，起来到几上去拿洋火，趁这个机会，我说：

“先生，你抽烟么？”我把烟盒递过去。

但是他没有放下书，也没有看我，很客气地说：

“不客气，不客气。”一面他从自己烟袋里摸出一支烟放在嘴上。

趁这个机会，我就划了一根洋火凑给他一个火。他吃惊似地欠身说：

“自己来，您自己来。”一面婉谢着，一面一只手摸出打火机自己点火。接着又把书掩去了面孔，书后喷出浓浓的烟来。

我发现他原来也是一个会说人话的普通人。就在这个时候，我翻动他的桌上的书说：

“可以借我一本书看看么？”

“请便，请便。”他说，并没有看我

我于是就检出《灯笼集》，吸着烟，回到自己的床沿翻阅。

一打开书面，我真的吃惊了。我看到的是：

“梦放先生不弃， 徐訏 一九三五.二.三。”

那么难道就是陆梦放么？我想。

我很想问他；看他一眼，他还是在看书，觉得很难措辞。

后来，我故意把书放回桌上，说：

“谢谢你。”

他点点头，没有答话。

“先生，到哪里上岸？”

“唔……唔。”他只是含糊地回答着。

“我可以请教您贵姓么？”我又问。

“贱姓伍。”

“对不起，先生，”我说：“我可以问你这一本书是从哪里来的么？”

“啊，书……书就是书，一本旧书，多年了，谁还记得是哪里来的，哪里来的还不是一本书。”

“可是，比方是旧书摊买来的，或者是朋友送给你的，或者……”

突然，他放下书露出丑怪可怕的面貌看我一眼，似乎是讨厌我的噜苏，又好像是对于我的问题觉得有点奇怪。我则被他丑怪可怕的面貌唬了一跳，不等他发问，我就说了：

“对不起，先生，不瞒你说，因为那里写着梦放先生，陆梦放是我的朋友，所以我想问问你。”

“陆梦放也是你的朋友么？真的么？你先生贵姓？”

“我就是徐许，就是送他这本书的人，所以我奇怪这本书怎么会在先生手里。”

“久仰久仰，徐先生。”他露着笑容说。但是他的笑容并没有表示他和蔼，而只是增加他的可怕，幸亏他笑容只是一闪，马上又恢复了常态说：“我也是他的好朋友。”

“那么你知道他现在怎么样么？后来他怎么没有写东西？我写信去他也不回我。”

“哪，你不知道么？”他感喟似地说：“他早就死了。”

“死了？”我说：“怎么没有听说。什么时候死的。”

“四年多了！”他说：“心脏病，也有点肺病，而且后来神经有点错乱。”

“死了！”我不禁有很多感触，我说：“太可惜了，他是一个天才，一个古怪的天才，一个天才似乎同神经病常常不能分开的。”

“你真以为他是一个了不得的天才么？”

“自然，文艺界的朋友都以为他是一个了不得的天才的。”我说：“我虽然没有同他会过面，不过通过信，他大部分稿子都是我经手的。”

“真的？”

“啊，那时候，我为一家书店编辑一本文艺杂志，还在报上编一个副刊，陆梦放常来投稿，大概都是随笔之类。后来也寄来一些小

说给我，但都不很好，十九我都退给他，他就寄到别处去发表了；可是，忽然他写出了一篇《蛇虹的悲剧》，在别家报纸连载，朋友同我谈起，都非常称赞，我找来一读，才发现了他从未透露的天才，我不禁诧异起来；于是我就写信向他致贺，并请他写点小说给我们，以后他许多稿子都由我经手发表的，我们做了很好的朋友。不过一直没有看见过他，他后来住在苏州，我住在上海，有一次我到苏州去，想到去看看他，他恰巧去镇江了。顶奇怪是他后来写信给我，说这样彼此不见面也是很好。总之，在我印象之中，他总不是一个正常的人，发神经病想是可能的。”

我说着看到我对面的怪人，我忽然想起我是曾经见过他的，我说：

“啊，说起来我倒想起来了，你，你是不是同他住在一起的？我记得我到苏州看他的那天是你开门的。”

“真的么？”他诧异地问：“很多年了，我倒想不起来，不过我是常住在他家里的。”

“啊，真对不起，我记得那天把你当作了他们家的佣人。”我说：“那天你好像是穿一件布的短棉袄。”

“我是他的同乡，小学里也同过学，因为我长得丑怪，外面无法找事，一直住在他家里，什么事情都做，有时候也替他抄抄稿子。可是他待我，真像兄弟一样，他死了，什么都交给我了。所以你那本大作也在我这里。”

“他家里没有别人么？”

“没有。”

“他没有结过婚？”

“有一个太太，比他先死，”他说：“他神经错乱与死太太好像很有关系。”

“他没有孩子么？”

“没有，没有。”

“那么你先生现在？”

“我到汉口去，有一个亲戚在那面办厂，我去做点小事。”他很温文地说，他忽然问我：“你也到汉口去么？”

“不，我到四川去。”

“那么我先上岸。”他说。

以后我们大概也谈了些别的。我发觉他是一个很善良的人。真想不到我同他竟是见过的，而且还从他那里知道陆梦放已死的消息。

这以后我对他好奇心少了，讨厌的心理也减轻；他似乎并不是喜欢谈话的人，常常拿着书掩着面孔在抽烟，我们就像普通同舱的旅客一样，偶尔说几句无关轻重的话而已。

但是在船快到汉口的时候，他忽然对我说：

“徐先生，这次碰见你真巧，有一件事情，我想你也许可以帮帮梦放的忙，不知道……”

“什么事？”

“他有一部稿子一直在我这里。”

“他有一部稿子？”我惊喜地问：“没有发表过的么？”

“是他的遗著。我想那时候他神经已经不正常了，写得很草率零乱；我想你也许肯为他整理整理，修改修改，找一个地方发表发表，或者为他出本书。”

“那再好没有了。不过修改我不敢当，他的风格是他所独有的。”我说：“发表出版我想不会有问题。”

“你不必客气，他写的时候神经已经是有点错乱；他常常同我谈起你，他对你非常敬佩的，所以如果你肯为他整理修改，那一定是他所愿意的。”

“那部稿子在你箱子里么？”

“你答应了我马上可以给你。”他说：“不过你可不要丢了。”

“决不会，你放心。而且我一定想法子把它发表就是了。”我说。

“那好极了。”他说：“我回头吃好饭理东西的时候拿出来交给你。”

但是，吃了饭他并没有交我，我以为他也许改变了意思，所以也不便同他提起，一直到船停下来，他准备上岸同我说再会的时候，才从雨衣袋里拿出一只封得很好的牛皮纸封袋给我，他说：

“这就是梦放的遗著，我一直非常珍贵的收藏着。”

“谢谢你相信我，我一定会同你一样珍贵它的。”

“那么再见。”他没有同我握手，只是行了一个三十度的鞠躬。

“啊，不过假如发表了，那稿费怎么办？”我说：“寄给你么？”

他愣了一下，像在想什么。

“我想还是寄给你吧，你给我一个地址好不好？”

“好，好。”他拿出一支铅笔，我给了他一张纸，但在下笔的时候，他忽然说：

“我也没有一定的地址，我想还是我再写信给你吧。”他说：“徐先生，您的通信处？”

我当时就写了一个重庆的地址一个上海的地址给他，并且告诉他我在重庆最多住两三个月，以后就要回上海的。说着我送他出来，看他上岸去了，我才回到舱里。

当是因为那包稿子封得很好，所以我没有打开，而且我也怕在船上容易散失，我记得是马上就把它收藏在箱子里的。

我一直等到了重庆，安定下来以后，我才拿出梦放的稿子来读。

真的！这是梦放的字，也是梦放的稿子。但是零乱草率，文句组织有时颠倒，文义有时矛盾；故事尤不关联，有地方有残缺，有地方有重复；我想伍先生的话不错，梦放写的时候神经已经是有点错乱了。但是读了这篇稿子，我顿然明白这位丑陋古怪的伍先生是谁了。这真是出我意外的事情。

在重庆旅居中，每天为事务奔忙，我当然没有心绪写作，也无

法去整理修改这部稿子。

一直到三个月以后，我在上海才有环境做这件工作。

我真后悔答应这件事情，因为我发现这份工作竟比自己创作还要困难。原因是梦放的天才是我所没有的，你说他不好的地方，有时也竟是他好的地方，而他所写的又正是所感所想亲身所经历的，许多残缺的地方，我又必须为他补齐才能连贯。

但是已经答应别人的事，我总当尽力来做。而且，事实上，梦放信任我正是我的光荣，而他的故事也真的感动了我，我没有当他小说读，我是当梦放的自传读的，许多地方都曾使我为他难过，许多遭遇也曾使我落泪，许多问题我也曾为他试作解答。

我曾经把它修改了三次，发表出来，而我从来没有满意过，现在我作第四次的改写，我把它介绍给读者。

下面就是这个可怜而可怕的故事，用的第一人称，完全是依照梦放所写的。

我的故事是一个伤心的故事。

我的生命是一个可怜的生命。

我的命运是一个悲惨的命运。

人间本不是平等的人间，而我的不平则是最无人同情的不平。

我的母亲是美丽的女性，我的父亲是俊秀的男人，我的姊妹都有她们独特的秀丽，我的兄弟都有他们正常的挺逸。

而我，我则是一个丑陋的生命。

我不为母亲所爱，不为父亲所喜，兄弟不当我是兄弟，姊妹不当我是姊妹，客人轻视我，佣人虐待我；常常在家中最热闹的时候，我被拘在黑暗的小房里独自僵卧；常常在全家出去宴游的时候，我独自在院中月下摸索。

我就在这样的环境中长大。到入学的年龄，我被送入一个学校里住读，长长的学期从未有亲人来望我。我不但丑陋而且愚笨，没有一个教员不蔑视我，也没有一个同学不厌憎我，我被欺侮，被凌辱，被笑骂，一切罪恶都被诬赖到我的头上，一切责罚我都需一一承当。

我就在这样的环境中长大，我自卑，我羞涩，我不敢正面看人，也不敢正眼对人，我喜欢黑暗，我喜欢孤独，我从小就失眠，常常一个人蒙在被下哭泣。

到小学五年级的时候，我知道我应当用功。我开始在报纸中杂志与书籍中寻到了荫庇。

在中学里，我还是一个被师友笑骂的对象，一直到高中二年级，我才遇到了我生平唯一的一个同情我的人，那是一个身材矮小的国文教员，我在这里特别要纪念他，因为他不但给我安慰，也给我鼓励。他就是林稻门先生。

我的父亲于我中学毕业时就死了，家里经济情形不好，母亲也不再管我，我还是进了大学，夜里我在一家报馆里做校对。这一切我不得不感谢林稻门先生。

在两年大学生活中，由于生活的需要，由于林稻门先生的鼓励，我开始投稿，我写的大多是小小的考证，由冷僻书籍中摘抄，别人不注意的材料，写两三千字的文章，常常投到报上杂志上发表，换取稿费。我也试写创作，但是我没天才，虽然也有发表的，但从未被人注意过。我在学校里始终是孤僻的，我爱黑暗，爱孤独，我从不交朋友，从不同别人来往，我走路低着头，上课时望着桌上，从不同教授有什么问答，我怕人注意，怕人看我。我过的是土拨鼠一样的生活。学校宿舍是两人一间，但我同房的同学是很活泼广交的人，他常常在外面，但是我还在中间挂了一块黑布，使我同他隔离着，我们从未交谈。

在这样寂寞的生活中，我唯一的伴侣就是阅读，我非常用功，

但是我的愚笨使我的用功在功课上并没有出色。在读书以外，我还爱上了音乐，我积了钱买了一架唱机，在旧货店我搜寻着古典的唱片，我就整天淹没在这些音乐里面，它使我得以随时脱离现实的生活；它使我愿意为买唱片而节衣缩食，以后唱片就成为我唯一的花钱的对象，音乐成了我的嗜好同我的娱乐，并为我整个心身的寄托了。但是我并不会歌唱，也不懂什么乐器与乐谱；我不想学音乐，我知道我对一切艺术都没有天才，我只是爱好它，因为它解除了我的寂寞，它会带我到没有人的世界，在那里我可以自由，不必害怕，不必畏缩，不必被人指责笑骂。

这样半工半读的生活，我过了两年，有一天，林稻门先生忽然对我说：

“有一个很好的机会，我想于你很合适，不知你愿意去么？”

“你说的职业？”

“是的，”他说：“一个很有钱的人家，想请一个家庭教师，待遇不错，而且在郊外一个别墅里，环境非常清静，他可以给你一个很好的房间，当然也供给你伙食。”

“我当然去。”

“不过你读书不得不中断了。”

我当时当然不想中断我的学业，所以也很难决定，我就说：

“你以为我应当去吗？”

“我想你这样半工半读太苦，再下去你身体怕也吃不消的。在那面做一年事，积点钱再读书也不晚。”他说：“好在你在那面可以不花一点钱，全部薪金都可以积蓄下来的。”

林先生的话是不错的，而且我觉得我在学校里读书还是自己在摸索，教授与同学对我很少帮助，我的用功已使我摸到求学的门径，我所缺少的是聪敏与天才；而这两样东西竟也不是大学所能给我的。但是我怕我这个丑陋的面貌会不受欢迎，我当时就说：

“林先生，你以为他们会不讨厌我么？”